

西藏山南市非因工或因病丧失劳动能力程度鉴定表

(山)劳鉴字[] 号

被鉴定人姓名		性别		身份证号码		照片
伤病部位		职务 (工种)		伤病性质	因病	
发病时间		联系电话		单位名称		
伤、病 (含临床检查)情况摘要						
专家组检查、诊断意见						
专家组鉴定意见	根据《职工非因工伤残或因病丧失劳动能力程度鉴定标准(试行)》 (劳社部发[2002]8号)第 条之规定, 鉴定为: 丧失劳动能力。					
鉴定专家 签字	姓名	职称	单位			
鉴定结论	根据《职工非因工伤残或因病丧失劳动能力程度鉴定标准(试行)》 (劳社部发[2002]8号)第 条之规定, 鉴定为: 丧失劳动能力。					
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签字	审核人		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办公室负责人		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负责人	

注: 此表由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办公室存档。